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EED APPAREL HOLDING LIMITED

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3)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於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speedapparel.com.hk刊載。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經審核營運業績如下：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390.4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約為14.1百萬港元；
- 根據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479,452,000股計算，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約為2.9港仙；及
-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1.5港仙。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一併閱讀)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5及7	390,423	430,130
銷售成本		(325,955)	(362,946)
毛利		64,468	67,184
其他收入	6	2,199	1,629
其他虧損		-	(2,1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497)	(24,101)
行政開支		(23,130)	(21,413)
經營所得溢利		20,040	21,161
上市開支		(2,580)	(11,414)
融資成本		(151)	(669)
除稅前溢利		17,309	9,078
所得稅開支	8	(3,225)	(2,984)
年內溢利	9	14,084	6,09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49	(6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49	(6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4,233	6,030
每股盈利	11		
基本(港仙)		2.94	1.63
攤薄(港仙)		2.94	1.63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0	1,527
遞延稅項資產		7	11
		<u>1,687</u>	<u>1,538</u>
流動資產			
存貨		5,767	7,137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9,219	8,00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0	7,06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864	6,011
銀行及現金結餘		83,350	38,503
		<u>118,690</u>	<u>66,72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6,884	18,276
應繳稅項		818	3,747
借貸		–	20,333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22	116
		<u>27,824</u>	<u>42,472</u>
淨流動資產		<u>90,866</u>	<u>24,24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553</u>	<u>25,786</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262	384
		<u>262</u>	<u>384</u>
淨資產		<u>92,291</u>	<u>25,40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5,000	–
儲備		87,291	25,402
		<u>92,291</u>	<u>25,402</u>
權益總額		<u>92,291</u>	<u>25,40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在開曼群島登記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紅磡民樂街23號駿昇中心17樓A室。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起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183)。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之業務，並以日本市場為主。

董事認為，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peed Development Co. Ltd (「**Speed Development**」，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方為陳永啟先生(「**陳先生**」)。

2. 重組及呈列基準

過往，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由三間實體Speed Apparel Limited (「**Speed Apparel**」)、Firenze Apparel Limited (「**Firenze Apparel**」)及Knit Wor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Knit World**」)開展，而其主要業務為銷售服裝產品及向其客戶提供相關供應鏈管理服務(「**服裝業務**」)。Speed Apparel、Firenze Apparel及Knit World各自一直由本集團控股股東陳先生控制。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集團重組(「**重組**」)，並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完成，當中涉及與服裝業務特別相關之所有權利及責任以及資產及負債(不包括由Speed Apparel及Firenze Apparel保留之位於香港用作服裝業務貨倉及配套寫字樓之建築物業及相關銀行借貸)。Speed Apparel及Firenze Apparel若干與服裝業務並無特別相關之非核心資產及負債亦不會轉讓予本集團，並於重組後由Speed Apparel或Firenze Apparel保留。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業務相關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以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惟尚未能釐定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須採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亦要求董事在應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且能夠透過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之現有權力使其能夠於現時掌控相關業務(即對實體回報產生重大影響之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潛在投票權僅於其持有人能夠實際行使該權利之情況下方會予以考慮。

附屬公司自其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不再綜合入賬。

因出售附屬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之公平值加於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淨資產加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有關累計外幣匯兌儲備之間的差額。

集團內部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一致。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乃採用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則為美元(「美元」)。董事認為，選擇以港元作為呈列貨幣最能切合股東及投資者之需要。

(b)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步確認時按交易日期之當前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各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此換算政策引致的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c) 綜合賬目之換算

所有功能貨幣有別於本公司的呈列貨幣之本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乃按有關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乃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當前匯率之累積影響之合理近似值，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匯兌儲備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於海外實體的投資淨額及換算借貸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匯兌儲備確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於綜合損益確認為出售之部分收益或虧損。

收購海外實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5. 收益

本集團向客戶買賣時裝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時裝貿易	<u>390,423</u>	<u>430,130</u>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樣本銷售收入	1,239	1,614
銀行利息收入	258	15
匯兌差額收益淨額	702	-
	<u>2,199</u>	<u>1,629</u>

7.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根據年內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釐定。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經營一個業務單位，並擁有一個經營分部：服裝貿易。主要經營決策者監控其業務單位之整體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並定期審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資料，該等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一致，且並無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除實體範圍資料外之分部資料分析。

本集團業務主要位於香港。

地區資料：

地區市場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日本	358,569	394,498	-	-
香港	16,381	20,403	1,680	1,527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不包括香港)	9,525	10,015	-	-
其他	5,948	5,214	-	-
	<u>390,423</u>	<u>430,130</u>	<u>1,680</u>	<u>1,527</u>

於呈列地區資料時，收益乃基於客戶所在地。

* 於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地區資料時，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來自主要客戶之收益：

相應期間為本集團之總收益個別貢獻10%以上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A	197,041	206,146
客戶B	57,696	96,628
客戶C	46,333	49,846

8.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3,361	3,37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1)	(474)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10	146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9)	–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3,221	3,050
	4	(66)
	<u>3,225</u>	<u>2,984</u>

年內，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25%之法定稅率計算，此乃根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及通知所釐定。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當中國境外成立之直接控股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就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賺取之溢利宣派股息時，對該直接控股公司徵收10%預扣稅。倘若中國與境外直接控股公司所屬司法權區間訂有稅收協定安排，則可能適用5%之較低預扣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年內並無計提日本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繳納日本國家企業所得稅、地方法人稅、企業稅、地方法人特別稅及地方法人居民稅，該等稅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匯總成實際法定所得稅稅率約21.42%。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7,309</u>	<u>9,078</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二零一七年：16.5%)	2,856	1,498
不可扣稅開支及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69	1,969
動用先前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19)
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50)	(474)
享有稅務優惠之溢利之稅務影響	(60)	(40)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一間附屬公司之不同稅率之影響	<u>(8)</u>	<u>50</u>
所得稅開支	<u><u>3,225</u></u>	<u><u>2,984</u></u>

9.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乃於(計入)扣除下到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3,552	24,14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935</u>	<u>907</u>
	<u><u>24,487</u></u>	<u><u>25,054</u></u>
核數師酬金	450	400
折舊	998	78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02)	2,138
已售存貨成本	325,955	362,946
經營租賃費用	1,252	1,225
佣金開支(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2,274	2,123
樣本費用(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	<u>6,163</u>	<u>6,560</u>

10. 股息

於三月三十一日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並無於三月三十一日確認為負債，乃因有關股息尚未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所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七年：零)	<u>7,500</u>	<u>零</u>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14,08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094,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479,452,055股(二零一七年：375,000,000股)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375,000,000股普通股已就因重組發行股份之影響及資本化發行之影響進行追溯調整，猶如重組及資本化發行均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生效。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6,563	4,617
應收票據	<u>2,656</u>	<u>3,391</u>
	<u>9,219</u>	<u>8,008</u>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計提呆壞賬撥備，且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確認呆壞賬撥備結餘。

就具有良好信貸質素及付款記錄之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授予彼等介乎30至90日之平均信貸期。就其他客戶而言，本集團要求彼等於交付貨品時悉數結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至30日	7,865	6,476
31至60日	917	208
61至90日	332	1,129
90日以上	105	195
	<u>9,219</u>	<u>8,008</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釐定客戶之信貸限額。本集團定期審閱給予客戶之信貸限額及授予客戶之信貸期。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為出現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5,880	4,004
逾期少於60日	580	437
逾期超過60日	103	176
	<u>6,563</u>	<u>4,617</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2,855	6,902
應計分包費用	626	661
應計員工成本	601	590
應計開支	1,657	8,862
其他應付款項	1,145	1,261
	<u>26,884</u>	<u>18,276</u>

採購貨品之信貸期介乎30至45日。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至30日	6,760	5,122
31至60日	14,872	1,113
61至90日	180	626
90日以上	1,043	41
	<u>22,855</u>	<u>6,902</u>

14.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39,000,000	39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i))	<u>961,000,000</u>	<u>9,61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	1	—
發行股份(附註(ii))	<u>8,999</u>	<u>—</u>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	9,000	—
發行股份(附註(iii))	<u>125,000,000</u>	<u>1,250</u>
透過資本化股份溢價賬發行股份(附註(iii))	<u>374,991,000</u>	<u>3,75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500,000,000</u>	<u>5,000</u>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本公司透過增設額外961,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增加至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股股份)。

- (ii) Speed Apparel (BVI) Limited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完成收購Knit World，並透過向Speed Development發行本公司一股股份償付部分代價。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進一步向Speed Development發行及配發8,998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為約9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本結餘僅為本公司之股本。
- (iii)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股份發售按每股0.50港元之價格發行12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同日，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進賬金額3,749,910港元，向當時唯一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374,991,000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之股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緒言

本集團為一間總部設於香港之服裝供應鏈管理服務供應商，主要從事銷售針織產品業務，產品大部分銷往日本市場。本集團為其客戶提供涵蓋時尚趨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材料採購及尋源、生產管理、質量控制及物流服務之一站式服裝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本集團之客戶主要為日本服裝零售品牌擁有人或採購代理，產品以彼等之自有品牌營銷及銷售。本集團並無自有品牌。本集團所有針織產品均按照本集團客戶於銷售訂單中列明之規格及要求進行生產，其中若干設計乃由本集團推薦或建議。由於本集團並無擁有或經營任何生產業務，故本集團將整個生產工序外包予在中國及／或泰國從事生產業務之第三方生產商。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90.4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0.1百萬港元減少約9.2%。本集團毛利率由上一年度之15.6%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6.5%。毛利率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一名主要客戶之男裝產品(毛利率較低)採購訂單減少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男裝毛利率增加所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百萬港元增加約136.7%或8.2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產生之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4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百萬港元所致。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及溢利受到(i)現有客戶需求於日本經濟出現緩慢增長之情況下仍有所減少及(ii)本集團接受毛利率相對較高之客戶採購訂單以提升本集團資源的運用效率之共同影響。

本集團於日本註冊成立一間附屬公司，以為設計團隊及客服團隊設立陳列室及辦事處。透過於日本設立陳列室，本集團將能向客戶展示及推銷更多樣本產品，並以更有效方式滿足當地客戶之需求，從而可締造更多商機及進一步鞏固向客戶呈現之企業形象。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上市日期」)透過股份發售(「股份發售」)於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上市」)。本集團透過股份發售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5.9百萬港元(經扣除所有與上市有關之相關佣金及開支)(「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擬按照招股章程內「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項下所披露之建議實施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針織產品可分為女裝及男裝兩類。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女裝，其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3.8%。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按產品類別劃分之收益明細：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女裝	327,228	83.8	348,948	81.1	(6.2)
男裝	63,195	16.2	81,182	18.9	(22.2)
	<u>390,423</u>	<u>100.0</u>	<u>430,130</u>	<u>100.0</u>	<u>(9.2)</u>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量為約7.1百萬件針織成品。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各產品類別之總銷量：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件數 (千件)	%	件數 (千件)	%	
女裝	6,055	85.8	6,109	81.7	(0.9)
男裝	1,001	14.2	1,372	18.3	(27.0)
	<u>7,056</u>	<u>100.0</u>	<u>7,481</u>	<u>100.0</u>	<u>(5.7)</u>

各產品類別之售價主要視乎下列各項而定，(其中包括) (i)產品設計複雜程度；(ii)訂單規模；(iii)客戶所定交付時間表；(iv)原材料成本；及(v)第三方生產商所報生產成本。因此，本集團之產品售價可能因不同客戶之不同採購訂單而大相徑庭。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所售成品按類別劃分之每件平均售價：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
	二零一八年 平均售價 (附註) 港元	二零一七年 平均售價 (附註) 港元	
女裝	54.0	57.1	(5.4)
男裝	63.1	59.2	6.6
合計平均售價	<u>55.3</u>	<u>57.5</u>	<u>(3.8)</u>

附註：平均售價指年內收益除以年內總銷量。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0.1百萬港元減少約9.2%或約39.7百萬港元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0.4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針織產品銷量下跌以及合計平均售價下降所致。

女裝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女裝。銷售女裝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8.9百萬港元減少約21.7百萬港元或6.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7.2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7.1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4.0港元所致。

男裝

本集團銷售男裝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1.2百萬港元大幅減少約18.0百萬港元或22.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2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百萬件大幅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0百萬件之減幅超過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2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3.1港元之增幅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分包費用、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檢查費用及其他加工費用。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2.9百萬港元減少約10.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26.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成本有所減少，與本集團之收益減少約9.2%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2百萬港元相對輕微減少約4.0%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4.5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針織產品銷量下跌以及合計平均售價下降所致。本集團之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6%輕微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5%。本集團之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一名主要客戶之男裝產品（毛利率較低）採購訂單減少繼而導致男裝產品毛利率增加所致。儘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面對營商環境中重重挑戰，本集團於向客戶提供良好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之同時亦致力維持毛利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樣本銷售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及匯兌差額收益。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百萬港元增加約37.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2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約0.3百萬港元，連同匯兌差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匯兌虧損約2.1百萬港元轉虧為盈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匯兌收益約0.7百萬港元之增幅，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樣本銷售收入減少約0.4百萬港元之減幅所致。

其他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虧損為零，乃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匯兌虧損約2.1百萬港元轉虧為盈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匯兌收益約0.7百萬港元所致。有關其他收益或虧損為本集團以美元計值之收益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此乃主要由於交易金額乃按7.80港元兌1.00美元之匯率換算並於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而該等交易金額則乃按結算日之當前匯率結算所致。匯兌虧損轉虧為盈至匯兌收益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相關客戶付款存入本集團以港元計值之銀行賬戶而產生匯兌收益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開支、佣金開支、物流開支、樣本成本以及營銷人員之員工成本及福利。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1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2.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5百萬港元。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營銷人員之員工成本及福利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審核費、銀行費用、折舊、董事酬金、招待費、法律及專業費、辦公室開支、海外及當地差旅費、地租及差餉、一般及行政人員之員工成本及福利。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4百萬港元增加約7.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1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上市後所產生之專業費增加所致。

上市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2.6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1.4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因有關上市開支大幅減少而顯著改善。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7百萬港元減少約0.5百萬港元或71.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銀行借貸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0百萬港元增加約136.7%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2百萬港元。倘不計及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2.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1.4百萬港元)，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調整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將為約16.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調整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17.4百萬港元輕微減少約3.4%。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約2.9港仙(二零一七年：約1.6港仙)，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3港仙或約81.3%，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一致。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七年：零)。待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及銀行借貸撥付營運資金。董事認為，長遠而言，本集團將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以及(如必要)額外股權融資撥付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為約90.9百萬港元及24.2百萬港元，包括銀行及現金結餘分別約83.4百萬港元及38.5百萬港元。本集團流動比率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受惠於上市而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銀行借貸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大幅增加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之貸款及借貸(包括於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而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0.8倍，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悉數償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項下之責任相對並不重大所致。本集團之借貸並無由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憑藉可得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以滿足其資金需求。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對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包括(但不限於)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及減低本集團之信貸風險。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足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就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而言，董事會密切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之充足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承擔

本集團之合約承擔主要與其辦公室物業租賃有關。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有關租賃物業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597	1,20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7	1,000
	<u>2,094</u>	<u>2,20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於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而自此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概無發生變動。本集團之股本僅由普通股股份組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5.0百萬港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若干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各集團實體之外幣計值，故面臨外幣風險。儘管本集團之收益及主要開支主要以美元(本集團之功能貨幣)計值，惟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之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年末，以下資產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獲授之若干銀行融資：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u>15,864</u>	<u>6,011</u>
	<u>15,864</u>	<u>6,011</u>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合共75名全職僱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75名)。本集團之員工成本主要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其他員工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約為24.5百萬港元及25.1百萬港元。薪酬乃經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格、經驗、職位及資歷釐定。除基本薪金外，亦會向表現出色之僱員酌情提供年終花紅，以吸引及挽留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僱員。除基本薪酬外，亦會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人貢獻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

於上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經驗、職責、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之時間及本集團之表現，檢討及釐定彼等之薪酬及報酬待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進行其業務。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集團已遵守香港及中國所有有關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

本集團旨在透過節能及辦公資源回收等方法盡量減低日常營運對環境之不利影響，從而保護環境。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更佳環保措施並於組織內推廣正確環保意識。本集團已遵守與環保、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以及僱傭有關之所有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

與持份者之關係

本集團視僱員為本集團其中一項寶貴資產，而本集團亦嚴格遵守香港之勞動法律、規則及法規，並定期檢討及完善現有員工福利。除合理薪酬待遇外，本集團亦向合資格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及生日假等其他僱員福利。於每個季節，本集團均與其客戶密切合作進行新產品設計，並根據彼等之需求向其交付針織產品。本集團與其五大客戶已維持介乎2至15年之業務關係。經過多年合作，董事相信，憑藉本集團在產品質量、行業及產品訣竅、市場認知度、專責管理團隊及價格競爭力方面之優異往績，本集團已與其客戶建立可信及可靠之策略夥伴關係。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建立穩定、密切之長期工作關係。年內，本集團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糾紛或意見分歧。

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本集團透過股份發售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35.9百萬港元，低於招股章程所載估計金額。本集團擬按照招股章程內「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項下所披露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之建議實施計劃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因此，本集團按招股章程所載之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調整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於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之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分析：

	按招股章程 所載相同方式 調整之可用 經調整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招股章程 所載截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的所得款項 淨額經調整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的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加強及拓展本集團之客戶基礎	4.8	1.5	1.5
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產品組合以滿足客戶 需求	9.6	2.7	2.3
增強本集團之設計及開發能力	7.3	3.4	1.4
加強本集團之存貨管理以提高營運效率	14.2	4.5	4.6
	<u>35.9</u>	<u>12.1</u>	<u>9.8</u>

未來前景

股份已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董事相信，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將提升本集團之形象，而所得款項淨額將進一步鞏固財務狀況及將使本集團得以實施招股章程內「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業務計劃。此外，本集團可藉於聯交所之上市地位於資本市場進行企業融資活動，從而協助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業務，增強本集團競爭力。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擬進一步擴大本集團之產品種類，故本集團已成立一支新營銷團隊，並聘任採購員及新設計師。此外，本集團於日本租賃新辦公室，以實行其業務擴充計劃及促進其業務持續增長。日本辦公室之陳列室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下旬開幕。透過於日本設立陳列室，本集團將能向客戶展示及推銷更多樣本產品，並能更有效及高效地回應客戶需求，從而可創造更多商機及進一步鞏固向客戶呈現之企業形象。鑒於上文所述者，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招攬新客戶以及新時尚品牌(包括(但不限於)日本市場)，從而推動本集團之長遠業務增長。

董事亦將繼續探尋多元化發展本集團業務之機遇，以進一步鞏固及多元化拓展客戶基礎。董事將繼續檢討及評估業務目標與策略，並於考慮業務風險及市場不確定因素後適時執行有關目標與策略。董事相信，本集團能透過提供良好供應鏈管理解決方案挽留現有客戶。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自上市起，董事會意識到透明度及問責對一間上市公司之重要性。因此，本公司致力建立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董事相信，良好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管理、成功達致業務增長及健康企業文化提供必要框架，對本公司持份者整體有利。

董事會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繼續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其企業管治水平，符合不時日趨嚴謹之監管規定，並達致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不斷提高之期望。

董事會欣然報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相關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相關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相關期間一直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上市日期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之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聘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大有融資」)為合規顧問。誠如大有融資所告知，除本公司與大有融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之合規顧問協議外，大有融資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中擁有或可能擁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包括可認購有關證券之購股權或權利)。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止，董事概不知悉曾發生任何須予披露之重大事項。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為釐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乃協助董事會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檢討及監控審核範圍之有效性以及就委聘外部核數師之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即郭志成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小麗女士及馬國輝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前任或現任獨立核數師之職員。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為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鑒證工作，故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鑒證。

承董事會命
尚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永啟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永啟先生及吳明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小麗女士、郭志成先生及馬國輝先生。